关于申报西北师范大学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参与式研讨课是指以学生为中心，充分应用灵活多样的教学手段，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教学过程，通过师生共同交流、研讨使学生深刻领会和掌握所学知识的课堂教学模式。为了大力推进探究式讨论、启发式、参与式教学，加强师生互动，促进全校各专业的教学方法、教学内容和考试方法的全过程改革，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,根据《西北师范大学第六期本科教学改革工程实施方案（2016-2020）》精神，学校决定启动第三批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与条件

1.申报课程应当是面向普通本科生开设的专业课程，且适合采用参与式研讨教学模式。

2.申报课程负责人承担本门课程教学2次（含2次）以上，教学效果良好。

3.申报课程应具有良好的前期课程建设基础，具有进行教学改革实践的相关条件。

4.已立项的课程不再参与本次申报立项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申报项目的课程负责人需提交《西北师范大学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2017年9月30日前，各学院统一上报《西北师范大学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项目申报书》、《西北师范大学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1.2）至教务处教学研究与质量管理科（教学9号楼1306室），同时发电子版至jiaoxk@nwnu.edu.cn。

四、项目资助

经学校评审确定立项的课程，每门资助课程建设费5000元（分两年资助）

五、项目建设与应用

1.在项目立项实施期间，学院要组织专业教师和院级教学督导至少听课2次，学校组织校级教学督导至少听课2次，并及时指导，反馈意见。

2.已立项建设的参与式研讨课，项目实施期间，所属学院至少组织1次公开观摩教学。

3.对于建设应用效果好的课程，学校以公开教学观摩等形式宣传推广经验。

为保证参与式研讨课教学改革申报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，并积极组织教师深入研讨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各项事宜。

 教务处

2017年8月29日